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航天彩虹

公告编号：2026-019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19号文”），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现行的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

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颁布的解释 19 号文。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执行新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计委员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解释 19 号文进行合理的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资产情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执行新准则对公司资产情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